

证券代码：301218

证券简称：华是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0

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超募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3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华是科技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900.6667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3.1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30,641,211.06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87,527,225.52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43,113,985.54元，超募资金为人民币286,913,985.54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划至公司指定银行账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2年3月1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70号）。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杭州华是智能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是智能”）已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与账户开设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存放及管理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将募集资金存放于为本次发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22年3月与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12月由“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

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履行。

公司于2022年9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新增全资子公司华是智能作为新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华是智能于2023年4月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由公司、华是智能、保荐机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账户状态
华是科技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71170122000257953	智慧城市服务业务提升建设项目	存续
华是科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	1902110104000976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存续
华是科技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3301040160019711269	数据中心建设项目	存续
华是科技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3310010010120101056916	补充流动资金	已销户
华是科技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3310010010120101055158	超募资金	本次注销
全资子公司华是智能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杭宝塔支行	3301040160023030920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存续
全资子公司华是智能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杭宝塔支行	3301040160023029831	数据中心建设项目	存续
全资子公司华是智能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杭宝塔支行	3301040160023030409	智慧城市服务业务提升建设项目	存续

三、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3月17日和2022年4月6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8,600.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97%。

2023年3月17日和2023年4月3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8,600.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97%。

2024年3月18日和2024年4月8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8,600.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97%。

2025年3月18日和2025年4月3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41,823,153.93元（截至2025年2月28日，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14.58%。

四、本次注销的超募资金专户情况

鉴于公司超募资金已全部完成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超募资金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为便于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的管理，公司拟注销超募资金专户，完成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对应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亦随之终止。

账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账户状态
华是科技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3310010010120101055158	超募资金	本次注销

特此公告。

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